

上海樱皇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3月31日，电话及书面。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12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监事会
- 6、会议主持人：龚文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海樱皇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上海樱皇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6 年年度报告》和《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情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9）和《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0），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17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公司拟定 2016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待以后年度处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述第(一)至(六)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上海樱皇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樱皇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

